

十、其他资料

（一）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（如有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郑州市城乡建设局（单位名称）的郑州市城乡建设局2026年郑州市政府购买施工图审查服务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郑州市城乡建设局2026年郑州市政府购买施工图审查服务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河南建工施工图审查技术服务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35 人，营业收入为 927.8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96.85 万元^①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河南建工施工图审查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6年9月22日

备注：①若供应商为非（中型、小型、微型）企业，本声明函无需填写（可附原稿）。

②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